

关于征集大学生创新导师的通知

各位教师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化产教融合，培养现代产业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、复合型、创新型人才，促进教育链、人才链与产业链、创新链有机衔接的战略，实施产教融合协同育人重大改革任务，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经研究成立“山东财经大学人工智能与数字财经产业学院”，已经学校党委会研究批准通过。为发挥产业学院优势，决定有效开展有组织的实践、实训、实习活动，通过导师引领、项目驱动，锻炼学生的开发实践能力，培养学生成为一专多能型新IT卓越工程师人才。学院制定《关于建立大学生创新团队工作方案》（〔2024〕No.2 号），决定试行“大学生创新团队制”和“创新导师制”。

一、创新导师制

1. 在学院在编在岗的专任教师均有义务担任创新导师，一名导师成立一支创新团队。面向学院本科生、研究生发布“招生简章”招生，学生自愿报名，导师自主录取，每位导师原则上录取本科生不低于20人，不超过30人（具体人数由导师自己掌握控制，每个年级平均分配名额），导师须及时向学生公布录取结果，以便学生及时申请其他导师。

2. 发布的招生简章须提出创新项目题目（项目可以是主持或参与的国家、省部等纵向研究项目、企业委托的横向开发项目、组织参加竞赛项目、由企业命题项目或自定义项目等），创新导师须具备解决项目问题的基本思路和对项目的全局掌控能力，项目内容应适合研究生和本科生

专业能力。

3. 招生完成后导师到学院备案，建立产业学院学籍档案。学生毕业前，由导师申请，产业学院为团队成员统一颁发“人工智能与数字财经产业学院”参加创新项目经历证明。

4. 学生在工作中由导师自主管理，制定、实施奖惩措施，辅导员跟踪管理，学院对学生思想品德考核要听取创新导师意见。

5. 创新导师同时成为“本科生学业导师”，重新按照学业导师进行管理考核并享受学校规定的政策待遇。

二、大学生创新团队制

1. 鼓励全院师生全员参与大学生创新团队，自由组合，导师管理，但研究生只参与自己导师的团队。

2. 原则上所有在校生均须加入一支大学生创新团队。一名学生原则上只参加一个创新导师团队，如有特殊需要参加两个以上团队须经每个团队老师同意，属于团队协作。

3. 每年新生（本科生、研究生）入校，举办一次导师招生活动。导师招生时不应对学生年级、专业、学历层次、考研等因素区别对待，导师所成立的创新团队既可以自主安排活动，也要服从学院的安排，相关活动须符合学院相关管理制度。

4. 学生报名需向招生导师提供个人简历，注明自己的技术特长和技术爱好，辅导员做好政策解释和报名引导工作。

5. 学院本科生、研究生、专任教师全部纳入创新团队计划，成立创新团队100支左右，每个团队人员结构须涵盖本科生各年级（不分专业），

导师有研究生的须涵盖研究生各年级，每年级人数原则上基本均等，形成教师、研究生、各个年级本科生相互融合的“传帮带”团队文化。

6. 创新团队的职责：①开展有组织的实践、实训、实习活动，根据培养方案高质量完成实践学分；②打造专精特新型创新团队，服务社会，承揽横向项目，服务山东十强产业发展；③通过导师引领，产业项目驱动，锻炼学生的开发实践能力，培养一专多能型新IT卓越工程师人才；④创新团队纳入“人工智能与数字财经产业学院”管理，落实产教融合协同育人重大改革任务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1. 因学院首次大规模实施创新导师制，在方式方法、管理机制、组织方式等方面处于探索阶段，逐步完善。

2. 学院根据创新团队成立和开展情况，初期将给予资助，资助办法另行制定。资助方式为项目资助或团队资助。团队参加合作企业研发项目实践，开展有组织的实习等活动，可根据情况获取相应报酬，具体办法视运行情况另行制定。

3. 参照政教〔2019〕11号《山东财经大学本科生学业导师制实施办法》进行管理与考核，按照不超过25%的比例确定优秀等次，进行公开表彰和奖励。创新导师考核优秀者在岗位评聘、职称评审、评优评先、年度考核等方面予以优先考虑。

四、工作程序

1. 征集创新导师招生简章。拟担任创新导师的教师按照模板要求编

制《2024年第一批创新导师招生简章》，于2024年3月8日0点前发送至各系主任，管理岗位、辅导员发送至吕游，信箱：

2. 公布创新导师招生简章。系主任审核后于2024年3月9日0点前统一发送至吕游：3287285026@qq.com。经学院审核后2024年3月10日统一在学院网站发布。

3. 组织学生报名选导师。2024年3月11日起学生开始报名选导师，3月13日下午5点完成第一批报名和招生录取，导师到学院备案录取结果。招生不足的导师参加第二批或第三批招生录取，直至学生报名录取完毕。
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

2024年3月